

##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9月30日，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陈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2020年9月30日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特申请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二、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组成第四届董事会，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使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会议选举陈海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 三、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

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选举及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委员由丁国其先生、黄柏兴先生、陈威如先生担任，其中，丁国其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

提名委员会委员由李天天先生、丁国其先生、黄柏兴先生担任，其中，李天天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陈威如先生、丁国其先生、黄柏兴先生担任，其中，陈威如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战略委员会委员由陈海斌先生、黄柏兴先生、姜悦女士、丁国其先生、陈威如先生担任，其中，陈海斌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四、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决定聘任黄柏兴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迪安诊断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五、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会议决定聘任郭三汇先生、沈立军先生、姜悦女士、侯勇进先生、王彦肖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师玉鹏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迪安诊断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

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六、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会议决定聘任沈立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沈立军先生已取得深交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深交所事前审核确认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迪安诊断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沈立军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金蓬街 329 号迪安诊断产业基地

电话：0571-58085608

传真：0571-58085606

邮编：310030

邮箱：zqb@dazd.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 七、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会议决定聘任祝迪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祝迪生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金蓬街 329 号迪安诊断产业基地

电话：0571-58085608

传真：0571-58085606

邮编：310030

邮箱：zqb@dazd.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9 日

## 附件：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陈海斌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2001 年 9 月创办了杭州迪安医疗控股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2014 年 12 月起兼任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陈海斌先生为浙江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浙江省健康产业联合会理事长、杭州市服务业联合会会长，并先后获得“APEA2010 年新兴企业家”、“2012 年上市公司最具价值总裁”、“2013 年上市公司最受尊敬董事长”、“2014 年度风云浙商”、“2016 年优秀杭商”、“2018 年杰出杭商”等荣誉。

陈海斌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海斌先生持有 181,973,4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289%。陈海斌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核查，陈海斌先生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黄柏兴先生，1956 年出生，马来西亚国籍，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1981 年 5 月至 1985 年 4 月任新加坡美国医院公司检验科主任等职；1985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罗氏诊断公司中国区总经理等职。黄柏兴先生于 2011 年和 2013 年分别获得上海市政府颁发白玉兰纪念奖和白玉兰荣誉奖；2016 年荣获上海市政府颁发的“荣誉市民”称号，同年 9 月荣获国务院副总理颁发的“中国政府友谊奖”。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黄柏兴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440 股，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核查，黄柏兴先生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沈立军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曾任太古饮料旗下多家子公司的会计经理、供应链总监、财务行政总监；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食品财务部总经理，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新疆）有限公司总经理，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CFO 兼董事会秘书；2017 年 6 月加入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9 年 2 月 19 日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2019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沈立军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核查，沈立军先生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郭三汇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大区经理、总经理等职；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南京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区总经理、总裁助理等职；2017 年 7 月至今任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诊断服务事业部总经理，2019 年 1 月 21 日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9 月 27 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郭三汇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核查，郭三汇先生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姜悦女士**，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88 年至 2014 年 9 月先后任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肾病实验室主任、肾内科副主任、检

验医学部主任、检验系主任;2008年至2010年任美国 MD Anderson Cancer Center 研究员;2010年10月至2013年12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0月至今任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独立董事;2014年9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7年7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17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姜悦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核查,姜悦女士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侯勇进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6月至2004年12月任杭州新亚仪表器材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总经理助理等职;2005年1月至2011年4月任杭州迪安医疗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2010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3年12月至2017年7月担任迪安诊断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6月任迪安诊断子公司浙江韩诺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8年4月任迪安诊断联营公司杭州全程国际健康医疗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2018年5月至今任迪安诊断副总裁,先后分管公司品牌部、行政部、工程管理部等。2019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侯勇进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核查,侯勇进先生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王彦肖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管理学硕士学历。2006年7月至2017年6月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任职,先后任高级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职务,并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

2017年6月加入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7月至2019年10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王彦肖女士目前持有公司 51,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核查，王彦肖女士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师玉鹏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本科毕业，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MBA 毕业。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中国食品酒业单元公司运营分析经理/兼沙城及绍兴工厂财务总监；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北京长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投资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中国食品公司运营分析部副总监；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中粮长城酒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5 月任本公司财务中心总监；2019 年 5 月至今担任迪安诊断财务总监。

师玉鹏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核查，师玉鹏先生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祝迪生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曾任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兼证券事务代表、J.V.R INTERNATIONAL LIMITED 高级投资经理。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迪安诊断证券事务代表。

祝迪生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



在上市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